

标段编号：2511-440300-04-01-80000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岭尚雅居燃气管道工程（三资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08日

工程编号：2511-440300-04-01-80000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岭尚雅居燃气管道工程（三资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2 月 08 日

目 录

1、企业基础信息	1
2、企业同类业绩	96
3、项目负责人业绩	130
4、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153
5、获奖情况	188

1、企业基础信息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1.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姜怀明
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取得符合招标工程资质要求时间	2023年06月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近3年财务状况	2022年营业额 <u>4361.91</u> 万元；利润额 <u>88.31</u> 万元； 2023年营业额 <u>8809.31</u> 万元；利润额 <u>93.84</u> 万元； 2024年营业额 <u>11608.04</u> 万元；利润额 <u>78.80</u> 万元； 近3年总营业额： <u>24779.26</u> 万元；总利润额 <u>260.95</u> 万元；		
近3年纳税情况	2022年纳税金额： <u>79.35</u> 万元； 2023年纳税金额： <u>191.20</u> 万元； 2024年纳税金额： <u>288.35</u> 万元； 近3年纳税总金额： <u>558.90</u> 万元；		
其他需说明问题	无		

注： 1. 近3年纳税额以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为准，提供税务局纳税证明文件扫描件；近3年营业额以财务报表为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注册资本提供证明文件包括：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需能反映注册资本信息）或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BEG1Q	
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05月08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民乐路7号B栋101
法定代表人 姜怀明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内许可审批项目和年报信息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27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1.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BEG1Q

注册号: 91440300MA5F4BEG1Q

法定代表人: 姜怀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8年05月0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BEG1Q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440300MA5F4BEG1Q

法定代表人: 姜怀明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05月0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9月27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民乐路7号8栋101

经营范围: 热能设备、机电设备、燃烧设备的上门安装; 工程机械设备、物流运输设备及搬运设备的租赁;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石油及制品批发; 管道运输设备销售; 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承包; 非开挖管道工程的施工; 钢管、脚手架租赁服务;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劳务派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燃气经营; 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8年05月08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姜怀秀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韩静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3	姜怀明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3 条信息

姜怀明 董事

姜怀明 经理

姜怀秀 监事

2.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1 2022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353012号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4BEG1Q）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07.6	0
2	企业所得税	-44,232.44	0
3	印花税	2,891.64	0
4	教育费附加	13,288.96	0
5	增值税	767,866.6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859.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673.61	0
8	环境保护税	170.44	0
合 计		793,525.72	0
其中，自缴税款		757,703.8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9,323.16元, 2021年103,437.79元, 2022年699,411.0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49,186.25元（肆万玖仟壹佰捌拾陆圆贰角伍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12085837113661			
			

2.2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352995号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BEG1Q)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23.18	0
2	企业所得税	78,019.99	0
3	印花税	16,658.14	0
4	教育费附加	25,509.91	0
5	增值税	1,698,413.4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7,006.6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904.19	0
合计		1,912,035.45	0
其中, 自缴税款		1,852,614.74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315,000.24元, 2023年1,597,035.2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500元(壹仟伍佰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8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12085320113501



2.3 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353010号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4BEG1Q)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731.02	0
2	企业所得税	229,540.47	0
3	印花税	24,965.74	0
4	教育费附加	48,759.31	0
5	增值税	2,411,997.6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2,506.1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939.61	0
8	环境保护税	159.8	0
合计		2,883,599.76	0
其中, 自缴税款		2,779,394.6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199,801.88元,2024年2,683,797.8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12085736113622



3. 近三年（2022 年-2024 年）财务第三方审计报告（须标注出营业收入，内容清晰可见）

3.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18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现金流量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UXIN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联合广场A座1010

电话：0755-83731367 / 83731913

机密

深筑信会审字[2023]06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



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



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盛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40,457.24	809,162.41	短期借款	3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	8,208,162.69	3,250,000.00
应收票据	3	-	-	应付票据	41	-	-
应收账款	4	10,879,537.69	13,757,063.07	应付账款	42	-	-
预付款项	5	252,861.59	273,806.87	预收款项	43	3,538,924.62	1,817,719.72
其他应收款	6	45,719,146.92	15,312,201.09	合同负债	44	322,423.40	7,616,096.43
存货	7	106,657.07	104,460.18	应付职工薪酬	45	-	-
合同资产	8	-	-	应交税费	46	744,416.73	92,899.77
持有待售的资产	9	-	-	其他应付款	47	272,637.61	155,36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	-	其他应付款	48	2,760,198.02	8,619,028.81
其他流动资产	11	-	-	持有待售的负债	49	-	-
流动资产合计	12	58,238,660.51	30,256,693.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	-	-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51	-	-
债权投资	1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	15,844,723.07	21,551,105.54
其他债权投资	14	-	-	长期借款	53	-	-
长期应收款	15	-	-	应付债券	54	-	-
长期股权投资	16	-	-	其中：优先股	5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	-	-	永续债	56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	-	-	长期应付款	57	-	-
固定资产	19	-	-	预计负债	58	-	-
投资性房地产	20	-	-	递延收益	59	-	-
在建工程	21	377,794.56	42,67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343,492.2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	-	-
油气资产	2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	-	-
无形资产	24	-	-	负债合计	63	-	-
开发支出	2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4	15,844,723.07	21,551,105.54
长期待摊费用	26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	-	其他权益工具	66	42,000,000.00	8,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	-	其中：优先股	6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721,286.81	46,706.81	永续债	68	-	-
资产总计	30	59,019,947.32	30,303,400.53	资本公积	69	-	-
	31	-	-	减：库存股	70	-	-
	32	-	-	其他综合收益	71	-	-
	33	-	-	盈余公积	72	-	-
	34	-	-	未分配利润	73	-	-
	3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	1,175,224.25	252,294.99
	3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	43,175,224.25	8,752,294.99
	37	-	-		76	59,019,947.32	30,303,400.53
	38	-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盛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3,619,161.15	58,885,975.25
减：营业成本	2	37,197,651.07	56,723,138.43
税金及附加	3	89,340.22	185,722.06
销售费用	4	16,098.09	-
管理费用	5	5,134,417.60	2,669,206.36
研发费用	6	-	-
财务费用	7	399,707.01	55,972.08
其中：利息费用	8	-	-
利息收入	9	-	-
资产减值损失	10	-	-
加：其他收益	1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	-
	17	-	-
	18	-	-
	19	-	-
	20	-	-
	21	-	-
	22	-	-
	23	-	-
	24	-	-
	25	-	-
	26	-	-
	27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841,347.10	252,016.33
加：营业外收入	29	42,196.05	0.83
减：营业外支出	30	344.29	24.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	883,198.87	252,012.76
减：所得税费用	32	4,119.07	26,941.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	879,079.80	225,071.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8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1	-	-
.....	42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6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7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8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	-	-
.....	50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	879,079.80	225,071.63
七、每股收益	52	-	-
基本每股收益	53	-	-
稀释每股收益	54	-	-



陕西中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点债债	其他								
上年年末余额		8,598,000.00						262,234.89	8,752,234.89	8,598,000.00							8,338,277.45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8,598,000.00						262,234.89	8,752,234.89	8,598,000.00							8,338,277.4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00,000.00						932,029.26	34,432,029.26								35,500,000.00			
-1 综合收益总额								879,079.80	879,079.80								879,079.80			
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00,000.00						43,849.46	35,543,849.46								35,543,849.46			
发行新股、增发新股		35,500,000.00							35,500,000.00								3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其他								43,849.46	43,849.46								43,849.46			
3)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其他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																				
4) 专项储备																				
计提专项储备																				
使用专项储备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98,000.00						1,174,264.15	43,175,264.15	41,098,000.00							41,098,000.00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负债合计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所有者权益+负债合计																				
资产总计																				
所有者权益+负债合计																				
资产总计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成德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40,914.49	52,152.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4,958,162.69	3,25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2,196.05	4,115.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4,958,162.69	3,25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0,956,687.64	52,156,572.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6,149,656.09	53,401,790.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206,429.03	2,185,58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109,218.53	834,511.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4,309,608.52	947,67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4,884,942.17	57,659,565.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	4,958,162.69	3,250,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3,848,254.53)	(5,502,99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431,294.83	(2,299,699.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809,162.41	3,108,881.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		38	1,240,457.24	808,162.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	-		3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	-	-		4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		4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	-	-		4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	678,613.33	46,706.81		43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	-	-		44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	-		4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		4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678,613.33	46,706.81		4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	(678,613.33)	(46,706.81)		4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05月08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300MA5F4BEG1Q。经营期限：永续经营；认缴注册资本：42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姜怀明；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湖路贤华名苑B栋22A及22B。

一般经营项目：热能设备、机电设备、燃烧设备的上门安装。工程机械设备、物流运输设备及搬运设备的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石油及制品批发；管道运输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承包；非开挖管道工程的施工；钢管、脚手架租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劳务派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燃气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2006年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直接冲销法核算。

3、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与账龄分析法所确定的计提比率的乘积计提。

（八）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九）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



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5%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
办公设备/电子设备	5 年	19%
运输设备	5 年	19%
其他设备	5 年	19%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十二）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开办费在开始正常生产经营当月一次摊入当期费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五）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七）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主要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3%，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现 金	1,205,142.74
银行存款	35,314.50
其他货币资金	0.00
合 计	<u>1,240,457.24</u>

2、应收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1 年以内	10,149,457.74
1 至 2 年	830,079.9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u>10,979,537.69</u>
<u>主要单位名称</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3,351,588.89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1,337,470.02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421.73
中建二局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98,499.03
深圳市金成记实业有限公司	781,253.50

3、预付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1 年以内	252,861.5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u>252,861.59</u>
<u>主要单位名称</u>	<u>期末余额</u>
天然气充值	83,800.00
燃气工程监理公司	16,000.00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2,876.00

4、其他应收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1 年以内	37,005,173.90



1至2年	<u>8,713,973.02</u>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u>45,719,146.92</u>

<u>主要单位名称</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华燃能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840,000.00
认缴注册资本-股东-姜怀明等	33,500,000.00
质量保证金-深圳市华燃劳务有限公司	1,640,001.00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52,888.03
投标保证金	841,106.23

5、存货

<u>名 称</u>	<u>期末余额</u>
原材料	106,657.07
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	
在产品	
产成品	
库存商品	
合 计	<u>106,657.07</u>

注：以上存货由企业自行盘点。

6、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u>(1) 固定资产原值</u>	<u>年初金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期末余额</u>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41,000.00		241,000.00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46,221.83	21,142.46	8,041.59	59,322.70
其他设备		129,302.79		129,302.79
合 计	<u>46,221.83</u>	<u>391,445.25</u>	<u>8,041.59</u>	<u>429,625.49</u>
<u>(2) 固定资产折旧</u>	<u>年初金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期末余额</u>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6,066.64		16,066.64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3,548.35	17,202.48	6,759.04	13,991.79
其他设备		21,772.50		21,772.50
合 计	<u>3,548.35</u>	<u>55,041.62</u>	<u>6,759.04</u>	<u>51,830.93</u>



(3) 固定资产净值 42,673.48 377,794.56

7、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安装工程		2,991,574.03	2,648,081.78	343,492.25
合计		<u>2,991,574.03</u>	<u>2,648,081.78</u>	<u>343,492.25</u>

8、无形资产

项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软件		4,033.33		4,033.33	0.00
合计		<u>4,033.33</u>		<u>4,033.33</u>	<u>0.00</u>

9、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微众银行小微贷款	2,568,162.69
交通银行贷款	600,000.00
厦门国际银行	2,640,000.00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金城银行贷款	1,400,000.00
合计	<u>8,208,162.69</u>

10、应付账款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1,246.0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391,684.00
深圳市鑫维通机械有限公司	161,524.00
惠州杨润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10,531.22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99,544.24
其他	332,395.11
合计	<u>3,536,924.62</u>

11、预收账款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湖南铂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4,000.00



深圳市创新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128,000.00
湖南省攸县建设有限公司	168,423.40
其他	2,000.00
合 计	<u>322,423.40</u>

12、应交税费

<u>税 目</u>	<u>年初未交数</u>	<u>本期应交数</u>	<u>本期已交数</u>	<u>期末未交数</u>
增值税	137,398.20	7,634,518.32	7,514,753.68	257,162.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44.72	48,707.58	51,825.35	9,026.95
企业所得税	13.29	4,119.07	4,132.36	0.00
个人所得税	-382.98	5,986.42	5,603.44	0.00
教育费附加	5,204.88	22,077.28	23,413.47	3,868.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2.70	14,718.22	13,121.79	2,579.13
合 计	<u>155,360.81</u>			<u>272,637.61</u>

注：以上税项以主管税务机关核定为准。

13、其他应付款

<u>主要单位名称</u>	<u>期末余额</u>
姜怀明	1,509,532.58
张赛华	1,130,000.00
社保缓缴	120,625.44
合 计	<u>2,760,158.02</u>

14、实收资本

<u>投 资 者</u>	<u>认 缴 注 册 资 本</u>		<u>实 收 资 本</u>	
	<u>金 额</u>	<u>比 例 %</u>	<u>金 额</u>	<u>比 例 %</u>
姜怀秀	2,100,000.00	5%	425,000.00	5%
姜怀明	37,800,000.00	90%	7,650,000.00	90%
韩静峰	2,100,000.00	5%	425,000.00	5%
合 计	<u>42,000,000.00</u>	<u>100%</u>	<u>8,500,000.00</u>	<u>100%</u>



15、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营 业 收 入	营 业 成 本
主营业务收入	43,619,161.15	
主营业务成本		36,481,728.94
合 计	<u>43,619,161.15</u>	<u>36,481,728.94</u>

1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办公用品	5,433.10
房租	7,619.05
市内交通费	35.50
福利费	1,277.00
累计折旧	2,333.44
合 计	<u>16,698.09</u>

1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办公费	47,250.97
房租	60,570.98
快递费	13,410.95
交际应酬费	400,011.20
市内交通费	9,345.15
差旅费	1,673.00
通讯费	5,924.48
工资	3,531,689.25
社保	344,418.29
住房公积金	24,450.00
折旧费	24,444.74
福利费	101,401.94
无形资产摊销	4,033.33
咨询费/服务费	265,183.59
公车费用	222,925.04
培训费	24,096.14



伙食费	49,484.36
其他	4,104.25
合 计	<u>5,134,417.66</u>
18、财务费用	
<u>项 目</u>	<u>本年金额</u>
利息支出	335,894.38
减：利息收入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3,812.63
合 计	<u>339,707.01</u>
19、营业外收入	
<u>项 目</u>	<u>本年金额</u>
政府补助	23,750.00
其他	18,446.05
合 计	<u>42,196.05</u>
20、营业外支出	
<u>项 目</u>	<u>本年金额</u>
税收滞纳金	44.25
罚金、罚款	300.00
其他	0.03
合 计	<u>344.28</u>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001696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六年十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燕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经营场所：5022号联合广场A座10F1010

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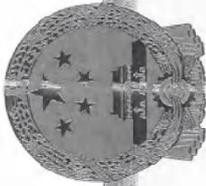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47470181

执业证书编号：深财会[2006]64号

批准执业文号：2006年10月20日

批准执业日期：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24965Y



名称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燕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0F10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须依法取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后方可开展。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年度报告。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10日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联合广场A座1010

电话：0755-83731367 0755-83731913

手机：13603070337

邮箱：hc12580@126.com

3.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会计报表附注	9-28
财务情况说明书	29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德241015A001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DE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雕塑家园24-29 电话：83953931 83953941

机密

深德爱会审字[2024]第 016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2,930,795.11	1,240,457.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2	200,000.00	-
应收账款	附注3	19,166,783.28	10,979,537.69
预付款项	附注4	726,314.20	252,861.59
其他应收款	附注5	43,401,371.12	45,719,146.92
存货	附注6	140,000.00	106,657.0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66,565,263.71	58,298,660.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7	415,425.44	377,794.56
在建工程	附注8	-	343,492.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425.44	721,286.81
资产合计		66,980,689.15	59,019,947.32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9	9,430,234.12	8,208,162.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6,137,079.05	3,536,924.62
预收款项	附注11	1,414,822.62	322,423.40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3	364,552.53	744,416.73
应交税费	附注14	101,376.28	272,637.61
其他应付款	附注12	5,458,922.90	2,760,158.0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51,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2,957,987.50	15,844,723.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2,957,987.50	15,844,723.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5	42,000,000.00	4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2,022,701.65	1,175,224.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022,701.65	43,175,224.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980,689.15	59,019,947.32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7	88,093,102.04	43,619,161.15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78,951,910.96	37,197,651.07
税金及附加	附注19	114,538.57	89,340.22
销售费用	附注20	-	16,698.09
管理费用	附注21	7,181,902.45	5,134,417.6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22	906,310.22	339,707.01
其中：利息收入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439.84	841,347.1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3	9,330.88	42,196.05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4	19,303.00	344.28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928,467.72	883,198.87
减：所得税费用		80,990.32	4,119.07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7,477.40	879,079.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477.40	879,079.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7,477.40	879,079.80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87,485,405.16	40,914,491.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317,775.80	42,196.05
现金流入小计	4	89,803,180.96	40,956,68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81,974,843.85	36,149,656.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5,160,348.64	3,206,429.03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896,873.98	1,109,218.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45,705.03	4,339,638.52
现金流出小计	9	88,286,361.44	44,804,94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516,819.52	-3,848,25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
现金流入小计	1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147,506.03	678,613.3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
现金流出小计	19	147,506.03	678,61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147,506.03	-678,61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18,767,504.90	4,958,162.6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现金流入小计	24	18,767,504.90	4,958,162.6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17,545,433.4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901,047.05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
现金流出小计	28	18,446,480.5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321,024.38	4,958,162.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1,690,337.87	431,29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1,240,457.24	809,162.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2,930,795.11	1,240,457.24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 年 金 额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2,000,000.00	-	-	-	-	-	-	-	-	-	-	1,175,224.25	43,175,22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42,000,000.00	-	-	-	-	-	-	-	-	-	-	1,175,224.25	43,175,224.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	-	847,477.40	847,47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847,477.40	847,477.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42,000,000.00	-	-	-	-	-	-	-	-	-	-	2,022,701.65	44,022,701.65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2,000,000.00										252,294.99	42,252,29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43,849.46	43,849.46
二、本年初余额	05	42,000,000.00										296,144.45	42,296,144.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879,079.80	879,079.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879,079.80	879,079.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42,000,000.00										1,175,224.25	43,175,224.25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F4BEG1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姜怀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湖路贤华名苑B栋22A及22R。

2、一般经营项目：

热能设备、机电设备、燃烧设备的上门安装。工程机械设备、物流运输设备及搬运设备的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石油及制品批发；管道运输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承包；非开挖管道工程的施工；钢管、脚手架租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劳务派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燃气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6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799,805.39	1,205,142.74
银行存款	2,130,989.72	35,314.50
合 计	<u>2,930,795.11</u>	<u>1,240,457.24</u>

附注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	200,000.00	1.00		
合 计	<u>200,000.00</u>	<u>1.00</u>		

附注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8,249,348.68	95.21%		
1-2年	917,434.60	4.79%		
合 计	<u>19,166,783.28</u>	<u>100.00%</u>		
净 值	<u>19,166,783.28</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4,350,322.73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972,199.73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7,882.1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55,483.63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1,349,780.69



附注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9,636.20	99.08%		
1-2年	6,678.00	0.92%		
合 计	<u>726,314.2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燃气工程监理公司	367,538.66
燃气集团宝安分公司	150,000.00
预付工资	42,864.39
广东创力得建筑工程劳务公司	40,000.00
加油卡充值	33,243.44

附注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9,640,064.89	22.21%		
1-2年	33,761,306.23	77.79%		
合 计	<u>43,401,371.12</u>	<u>100.00%</u>		
净 值	<u>43,401,371.12</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股东-姜怀明	30,150,000.00
深圳市华燃能源工程（诚然）设计有限公司	6,462,830.39
深圳市华燃劳务有限公司	2,000,001.00
股东-韩静峰	1,675,000.00

附注6：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06,657.07	36,762,553.11	36,729,210.18	140,000.00
库存商品		475,323.45	475,323.45	
合 计	<u>106,657.07</u>	<u>37,237,876.56</u>	<u>37,204,533.63</u>	<u>140,000.00</u>



附注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429,625.49</u>	<u>147,506.03</u>		<u>577,131.52</u>
机器设备	241,000.00			241,000.00
运输设备		126,668.14		126,668.14
电子及办公设备	59,322.70	8,877.83		68,200.53
其他设备	129,302.79	11,960.06		141,262.85
二、累计折旧合计	<u>51,830.93</u>	<u>109,875.15</u>		<u>161,706.08</u>
机器设备	16,066.64	22,091.63		38,158.27
运输设备		26,389.20		26,389.20
电子及办公设备	13,991.79	26,261.16		40,252.95
其他设备	21,772.50	35,133.16		56,905.6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377,794.56</u>	<u>147,506.03</u>	<u>109,875.15</u>	<u>415,425.44</u>
机器设备	224,933.36		22,091.63	202,841.73
运输设备		126,668.14	26,389.20	100,278.94
电子及办公设备	45,330.91	8,877.83	26,261.16	27,947.58
其他设备	107,530.29	11,960.06	35,133.16	84,357.19

附注8：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安装工程	343,492.25	8,064,414.40	8,407,906.65	
合 计	<u>343,492.25</u>	<u>8,064,414.40</u>	<u>8,407,906.65</u>	

附注9：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微众银行小微贷款	2,568,162.69	7,101,456.58	6,683,207.68	2,986,411.59
交通银行贷款	600,000.00		600,000.00	
金城银行贷款	1,400,000.00	4,030,764.17	4,156,597.53	1,274,166.64
厦门国际银行	2,640,000.00	3,000,000.00	2,640,000.00	3,000,000.00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775,284.15	1,400,072.70	1,375,211.45
江苏苏宁银行		2,860,000.00	2,065,555.56	794,444.44
合 计	<u>8,208,162.69</u>	<u>18,767,504.90</u>	<u>17,545,433.47</u>	<u>9,430,234.12</u>



附注10：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409,369.36	88.14%		
1-2年	727,709.69	11.86%		
合 计	<u>6,137,079.05</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76,535.31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391,684.00
广州楚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
深圳市鑫维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深圳市鑫维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附注11： 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118,399.22	79.05%		
1-2年	296,423.40	20.95%		
合 计	<u>1,414,822.62</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700,000.00
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4,399.22
湖南省攸县建设有限公司	168,423.40
深圳市创新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128,000.00
湖南铂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4,000.00



附注12: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328,922.90	79.30%		
1-2年	1,130,000.00	20.70%		
合 计	<u>5,458,922.9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华燃建设	3,463,479.15
张赛华	1,130,000.00
姜怀明	300,000.00
钟立	191,436.00
深圳市宏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091.00

附注13: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4,416.73	4,130,696.89	4,510,561.09	364,552.53
合 计	<u>744,416.73</u>	<u>4,130,696.89</u>	<u>4,510,561.09</u>	<u>364,552.53</u>

附注14: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257,162.84	6,525,674.37	6,697,458.55	85,378.66
企业所得税		80,990.32	80,990.32	
车船使用税		1,742.72	1,742.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26.95	56,094.31	62,133.01	2,988.25
教育费附加	3,868.69	24,113.38	26,701.39	1,280.68
地方教育附加	2,579.13	16,075.59	17,800.94	853.78
个人所得税		70,821.98	59,947.07	10,874.91
合 计	<u>272,637.61</u>	<u>6,775,512.67</u>	<u>6,946,774.00</u>	<u>101,376.28</u>



附注15: 实收资本 (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姜怀秀	2,100,000.00	5.00	425,000.00	5.00
姜怀明	37,800,000.00	90.00	7,650,000.00	90.00
韩静峰	2,100,000.00	5.00	425,000.00	5.00
合 计	<u>42,000,000.00</u>	<u>100.00</u>	<u>8,500,000.00</u>	<u>100.00</u>

附注1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175,224.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175,224.25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847,477.40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022,701.65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7: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8,093,102.04	43,619,161.15		
合 计	<u>88,093,102.04</u>	<u>43,619,161.15</u>		

附注18: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78,951,910.96	36,481,728.94		
合 计	<u>78,951,910.96</u>	<u>36,481,728.94</u>		



附注1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14,538.57	89,340.22
合 计	114,538.57	89,340.22

附注2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16,698.09
合 计	-	16,698.09

附注2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73,619.41	47,250.97
房租	181,917.86	60,570.98
快递费	10,645.07	13,410.95
交际应酬费	1,157,398.68	400,011.20
市内交通费	27,618.76	9,345.15
差旅费	39,973.53	1,673.00
通讯费	7,671.87	5,924.48
工资	4,025,483.00	3,531,689.25
社保	586,220.39	344,418.29
住房公积金	31,072.00	24,450.00
折旧费	56,339.37	24,444.74
福利费	170,793.14	101,401.94
咨询费/服务费	458,217.34	265,183.59
公车费用	302,983.63	222,925.04
培训费	11,724.56	24,096.14
伙食费	6,760.58	49,484.36
公共部分简易计征占比进项税额	10,309.06	
合 计	7,181,902.45	5,134,417.66



附注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汇兑损益	-3.81	
利息	901,047.05	335,894.38
手续费	5,266.98	3,812.63
合 计	<u>906,310.22</u>	<u>339,707.01</u>

附注2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9,330.88	23,750.00
其他	3,679.16	18,446.05
合 计	<u>13,010.04</u>	<u>42,196.05</u>

附注2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收滞纳金	803.00	44.25
罚金、罚款	8,500.00	300.00
捐赠支出	10,000.00	
其他		0.03
合 计	<u>19,303.00</u>	<u>344.28</u>



附注25：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7,477.4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109,875.1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906,310.22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342.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542,922.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229,422.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819.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30,795.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40,457.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690,337.87



附注26：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7：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F4BEG1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姜怀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湖路贤华名苑B栋22A及22B。

一般经营项目：

热能设备、机电设备、燃烧设备的上门安装。工程机械设备、物流运输设备及搬运设备的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石油及制品批发；管道运输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承包；非开挖管道工程的施工；钢管、脚手架租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劳务派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燃气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66,980,689.1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66,565,263.71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415,425.44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2,957,987.5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2,957,987.50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4,022,701.6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42,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022,701.65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88,093,102.04元，营业成本为78,951,910.9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14,538.57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7,181,902.45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906,310.2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42,00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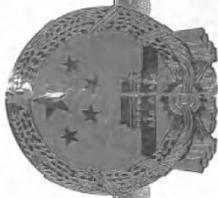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89.9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4.2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584.4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41.1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25%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0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9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01.9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3.49%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3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52788P



名称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坤敏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雕塑家园24-29
(仅限办公)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一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马坤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雕塑家园24
 -29（仅限办公）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2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9]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2月23日



证书序号：002122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HENZHEN DE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西乡金海路碧海中心区西乡商会大厦2201-2202 邮编P.C:518101
Add: 2201-2202,Xixiang Shanghui Building,Bihai Central District,Jinhai Road,Fuzhongfu Community,
Xixiang Subdistrict,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 Tel:+86-755-27660425 27660427 27660426
传真: Fax:+86-755-27660427 网址:www.deaitax.com

3.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会计报表附注	10-27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8-2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NJTJK110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DE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雕塑家园24-29 电话：83953931 83953941

机密

深德爱会审字[2025]第04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450,406.11	2,930,79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29,965,434.08	19,366,783.28
预付款项	附注3	1,323,496.59	726,314.20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10,719,841.25	43,401,371.12
存货	附注5	72,311.51	14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2,531,489.54	66,565,263.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6	354,523.70	415,425.4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523.70	415,425.44
资产合计		42,886,013.24	66,980,689.15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7	16,135,578.20	9,430,23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8	6,638,785.20	6,137,079.05
预收款项	附注9	1,541,393.81	1,414,822.62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951,586.56	364,552.53
应交税费	附注12	331,629.59	101,376.2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4,620,670.55	5,458,922.9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5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219,643.91	22,957,987.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0,219,643.91	22,957,98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3	10,000,000.00	4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4	2,666,369.33	2,022,70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66,369.33	44,022,701.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886,013.24	66,980,689.15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5	116,080,486.09	88,093,102.04
减：营业成本	附注16	106,225,448.18	78,951,910.96
税金及附加	附注17	253,915.13	114,538.57
销售费用	附注18	2,450.58	-
管理费用	附注19	8,171,702.72	7,181,902.4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20	638,940.05	906,310.22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8,029.43	938,439.8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1	90,001.43	9,330.8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2	3,050.00	19,30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874,980.86	928,467.72
减：所得税费用		231,313.18	80,990.3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3,667.68	847,477.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667.68	847,477.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3,667.68	847,477.40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14,464,289.97	87,485,405.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81,529.87	2,317,775.80
现金流入小计	4	115,145,819.84	89,803,18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11,514,083.65	81,974,843.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4,548,698.73	5,160,348.64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3,110,892.07	1,896,873.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463,706.92	-745,705.03
现金流出小计	9	123,637,381.37	88,286,36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8,491,561.53	1,516,81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
现金流入小计	1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64,165.64	147,506.0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
现金流出小计	19	64,165.64	147,50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64,165.64	-147,50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21,376,654.80	18,767,504.9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现金流入小计	24	21,376,654.80	18,767,504.9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14,671,310.72	17,545,433.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630,005.91	901,047.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
现金流出小计	28	15,301,316.63	18,446,48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6,075,338.17	321,02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2,480,389.00	1,690,33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2,930,795.11	1,240,457.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450,406.11	2,930,795.11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2,000,000.00													2,022,701.65	44,022,701.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42,000,000.00													2,022,701.65	44,022,701.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32,000,000.00													643,667.68	-31,356,332.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643,667.68	643,667.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32,000,000.00														-3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32,000,000.00														-3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000,000.00													2,666,369.33	12,666,369.33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2,000,000.00											1,176,224.25	43,176,22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42,000,000.00											1,176,224.25	43,176,224.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847,477.40	847,47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847,477.40	847,477.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42,000,000.00											2,023,701.65	44,023,701.65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F4BEG1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姜怀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民乐路7号B栋101。

2、一般经营项目：

热能设备、机电设备、燃烧设备的上门安装。工程机械设备、物流运输设备及搬运设备的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石油及制品批发；管道运输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承包；非开挖管道工程的施工；钢管、脚手架租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劳务派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燃气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6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27,505.75	799,805.39
银行存款	322,900.36	2,130,989.72
合 计	<u>450,406.11</u>	<u>2,930,795.11</u>

附注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8,879,747.66	96.38%	18,449,348.68	95.26%
1-2年	1,085,686.42	3.62%	917,434.60	4.74%
合 计	<u>29,965,434.08</u>	<u>100.00%</u>	<u>19,366,783.28</u>	<u>100.00%</u>
净 值	<u>29,965,434.08</u>		<u>19,366,783.28</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4,254,961.13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2,923,402.9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2,462,016.86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2,390,531.1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284,683.66

附注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065,922.38	80.54%	719,636.20	99.08%
1-2年	257,574.21	19.46%	6,678.00	0.92%
合 计	<u>1,323,496.59</u>	<u>100.00%</u>	<u>726,314.2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燃气工程监理公司	666,386.05
燃气集团宝安分公司	150,000.00
深圳市筑安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104,000.00
勇记装饰设计	70,000.00
预付工资	40,494.18



附注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8,090,771.90	75.47%	9,640,064.89	22.21%
1-2年	2,629,069.35	24.53%	33,761,306.23	77.79%
合 计	<u>10,719,841.25</u>	<u>100.00%</u>	<u>43,401,371.12</u>	<u>100.00%</u>
净 值	<u>10,719,841.25</u>		<u>43,401,371.12</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华燃能源工程（诚然）设计有限公司	5,462,830.39
深圳市华燃劳务有限公司	2,000,001.00
股东-姜怀明	1,350,000.00
宋筱萍	430,000.00
深圳市广安工程有限公司	384,564.80

附注5：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40,000.00	39,351,716.96	39,491,716.96	
库存商品		459,100.40	459,100.40	
材料采购		22,311.51		22,311.51
生产成本		105,985,439.09	105,935,439.09	50,000.00
合 计	<u>140,000.00</u>	<u>145,818,567.96</u>	<u>145,886,256.45</u>	<u>72,311.51</u>

附注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577,131.52</u>	<u>64,165.64</u>		<u>641,297.16</u>
电子及办公设备	577,131.52	64,165.64		641,297.16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61,706.08</u>	<u>125,067.38</u>		<u>286,773.46</u>
电子及办公设备	161,706.08	125,067.38		286,773.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15,425.44</u>	<u>64,165.64</u>	<u>125,067.38</u>	<u>354,523.70</u>
电子及办公设备	415,425.44	64,165.64	125,067.38	354,523.70



附注7：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微众银行小微贷款	2,986,411.59	3,000,000.00	2,990,833.39	2,995,578.20
金城银行贷款	1,274,166.64	3,720,000.00	4,994,166.64	
厦门国际银行	3,000,000.00		3,000,000.00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5,211.45	1,516,654.80	2,891,866.25	
江苏苏宁银行	794,444.44		794,444.44	
中国银行-文锦广场支行		8,000,000.00		8,000,000.00
民生银行		2,140,000.00		2,140,000.00
农业银行-大新支行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u>9,430,234.12</u>	<u>21,376,654.80</u>	<u>14,671,310.72</u>	<u>16,135,578.20</u>

附注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906,719.51	88.97%	5,409,369.36	88.14%
1-2年	732,065.69	11.03%	727,709.69	11.86%
合 计	<u>6,638,785.20</u>	<u>100.00%</u>	<u>6,137,079.05</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49,840.31
深圳市筑安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2,113,025.2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391,684.00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99,544.24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86,585.00

附注9：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244,970.41	80.77%	1,118,399.22	79.05%
1-2年	296,423.40	19.23%	296,423.40	20.95%
合 计	<u>1,541,393.81</u>	<u>100.00%</u>	<u>1,414,822.62</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光明星发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4,399.22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6,824.46
湖南省攸县建设有限公司	168,423.40
深圳市创新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128,000.00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344,579.55	94.02%	4,328,922.90	79.30%
1-2年	276,091.00	5.98%	1,130,000.00	20.70%
合 计	<u>4,620,670.55</u>	<u>100.00%</u>	<u>5,458,922.9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姜怀明	2,768,000.00
华燃建设	1,020,483.93
深圳市宏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091.00
深圳市粤举铭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297.62
河南耐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34,037.00

附注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552.53	4,443,187.20	3,856,153.17	951,586.56
合 计	<u>364,552.53</u>	<u>4,443,187.20</u>	<u>3,856,153.17</u>	<u>951,586.56</u>

附注12：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85,378.66	2,687,912.57	2,477,193.39	296,097.84
企业所得税		231,313.18	231,313.18	
车船使用税		644.16	64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8.25	132,494.33	114,755.73	20,726.85
教育费附加	1,280.68	57,390.67	49,788.41	8,882.94
地方教育附加	853.78	38,260.43	33,192.25	5,921.96



个人所得税	10,874.91	44,950.43	55,825.34	
合 计	<u>101,376.28</u>	<u>3,192,965.77</u>	<u>2,962,712.46</u>	<u>331,629.59</u>

附注13: 实收资本 (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认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姜怀明	9,000,000.00	90.00	9,000,000.00	90.00
韩静峰	500,000.00	5.00	500,000.00	5.00
姜怀秀	500,000.00	5.00	500,000.00	5.00
合 计	<u>1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022,701.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022,701.65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643,667.68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期末余额	2,666,369.33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5: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6,080,486.09	88,093,102.04
合 计	116,080,486.09	88,093,102.04

附注16: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06,225,448.18	78,951,910.96
合 计	<u>106,225,448.18</u>	<u>78,951,910.96</u>



附注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53,915.13	114,538.57
合 计	253,915.13	114,538.57

附注1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际应酬费	2,400.00	-
市内交通费	50.58	-
合 计	2,450.58	-

附注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174,174.88	73,619.41
房租	209,773.72	181,917.86
物业管理费	2,054.16	-
快递费	12,543.38	10,645.07
交际应酬费	665,261.56	1,157,398.68
市内交通费	32,065.76	27,618.76
差旅费	45,169.06	39,973.53
通讯费	16,746.68	7,671.87
工资	5,125,299.22	4,025,483.00
社保	728,646.25	586,220.39
住房公积金	35,595.00	31,072.00
折旧费	61,295.86	56,339.37
福利费	253,978.57	170,793.14
咨询费/服务费	296,927.81	458,217.34
公车费用	345,041.56	302,983.63
培训费	48,919.04	11,724.56
伙食费	52,542.10	6,760.58
专利费	18,500.00	5,950.00
水电费	13,406.25	-
残保金	22,939.61	16,904.19



公共部分简易计征占比进项税额转出	10,822.25	10,309.06
其他	-	300.01
合 计	8,171,702.72	7,181,902.45

附注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	631,450.22	901,047.05
手续费	7,489.83	5,266.98
汇兑损益	-	-3.81
合 计	638,940.05	906,310.22

附注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90,000.00	9,330.88
其他	1.43	
合 计	90,001.43	9,330.88

附注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3,050.00	19,303.00
合 计	3,050.00	19,303.00

附注23：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I、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3,667.68	847,477.4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125,067.38	109,875.1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630,005.91	906,310.22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7,688.49	-33,342.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565,303.32	-6,542,922.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07,312.33	6,229,422.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1,561.53	1,516,819.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0,406.11	2,930,795.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30,795.11	1,240,457.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480,389.00	1,690,337.87

附注24：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F4BEG1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姜怀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民乐路7号B栋101。

一般经营项目：

热能设备、机电设备、燃烧设备的上门安装。工程机械设备、物流运输设备及搬运设备的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石油及制品批发；管道运输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承包；非开挖管道工程的施工；钢管、脚手架租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劳务派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燃气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2,886,013.24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42,531,489.54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354,523.70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0,219,643.9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0,219,643.9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2,666,369.3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666,369.33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16,080,486.09元，营业成本为106,225,448.18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253,915.13元，销售费用为2,450.58元，管理费用为8,171,702.72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638,940.05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10,00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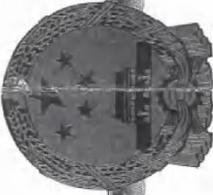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40.7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0.4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70.61%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12.8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8.2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7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2.27%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1.77%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5.9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4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52788P



名称 深圳市德鑫会业注册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坤敏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雕塑家园24-29
(仅限办公)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查询或在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三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证书序号:002122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马坤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雕塑家园24-29（仅限办公）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2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1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2月23日

深圳市德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DE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西乡金海路碧海中心区西乡商会大厦2201-2202 邮编P.C:518101
Add: 2201-2202, Xixiang Shanghui Building, Binhai Central District, Jinhai Road, Fuzhongfu Community,
Xixiang Subdistrict,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 Tel: +86-755-27660425 27660427 27660426
传真: Fax: +86-755-27660427 网址: www.deaitax.com

2、企业同类业绩

1. 近五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近五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 工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982.06	深圳市光明区
2	鹏瑞颐璟府项目燃气 工程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652.93	深圳市龙华区
3	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 程	深圳市臻海置业有限公司	428.20	深圳市宝安区

注：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仅统计前 3 项，按合同金额从大到小罗列。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并按要求提交反映上述情况的证明材料。

2. 近五年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2.1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天健地产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
燃气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

甲方（甲方）：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 光明

合同编号： _____

第 1 页 共 230 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光明D1-5-1-1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光明

建设规模: 深圳光明D1-5-1-1地块人才房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双明大道南侧,华夏路西侧,用地面积 33,373.24 m²,总建筑面积约 27.3 万平方米,建筑容积率: ≤5.5; 建筑高度: ≤150 米;业态包括公共住房 168,487 平方米、商业 3,895 平方米、公共配套(幼儿园、社康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公共充电站、公交首末站) 11,170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89,817.8 平方米。地下三层,地上建筑高度不超过 150 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深圳光明D1-5-1-1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包括从本项目市政燃气管道设计连接点至本项目燃气调压柜,再从燃气调压柜至裙楼底商、幼儿园、住宅各楼层各户的户内燃气具及燃气输送管路的施工、调试、检测、通气验收和监理等燃气相关的一切工作(燃气泄露报警器甲供由其他分包单位安装,应充分考虑报批验收风险)。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现场具备开工条件,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阶段工期: /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7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广东省、项目当地、招标人、建设单位的相关质量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类型：总价合同 单价合同

合同总价：¥ 9,820,649.86 元，大写：人民币 玖佰捌拾贰万零陆佰肆拾玖元捌角 随分；其中不含税金额：¥ 9,009,770.51 元，税金：¥ 810,879.35 元（增值税税率：9%）。

乙方必须保证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结算款时必须提供合同结算金额全额发票，后续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参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约定计价方式为：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对调整后税率进行对应调整，重新计算含税总价。

固定单价说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措施费以¥ / 元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六、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黄富贵。

七、乙方税务资质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承诺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24 年 月 日签订。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光明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4 年

电话:

传真:

已核对 张立涛

乙方: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

清湖路贤华名苑B栋 22A及 22B

法定代表人: 姜怀明

委托代理人: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和平路支行

账号: 0002 6192 1371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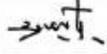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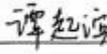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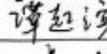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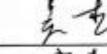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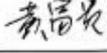
表 1

工程名称	光明 D1-S-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地下：D63 PE 管：280 米；D90 PE 管：258 米；D110 PE 管：162 米；D160 PE 管：123 米；D200 PE 管：39 米；D200 埋地闸阀 1 座，150m ³ 调压箱 6 台 地上：2184 户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9820649.86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22-156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p>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p> <p>1、场站燃气工程</p> <p>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p> <p>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p> <p>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p> <p>5、其它</p>		<p>已完成第 3、4 项。</p>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齐全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p>审查结论：</p> <p>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审查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5年5月3日 </div>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任	张晓东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甲方	
成员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吴杰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黄富贵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7 项	共核查 2 项，符合要求 2 项，共抽查 2 项，符合要求 2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94-2009			
工程中存在问题：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无</d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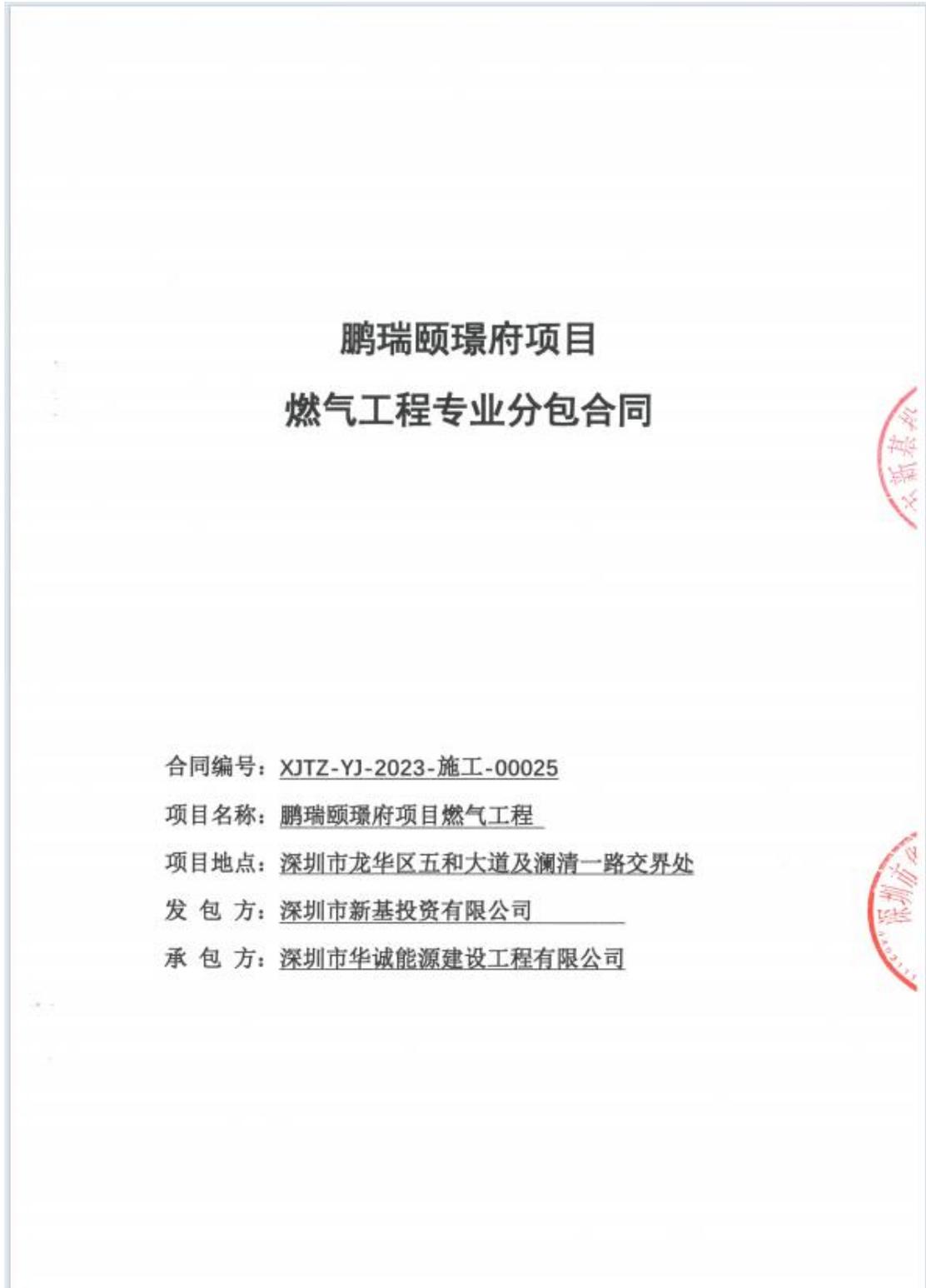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房项目燃气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符合设计规范要求，经竣工验收评定：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30日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5月30日	单位负责人： 吴杰 注册号44021329 项目总监 2025年5月30日	单位负责人： 姜怀明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2025年5月30日
	注册号：4402287-03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2日		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20202105663(00) 机电 2027.10.16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 鹏瑞颐璟府项目燃气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鹏瑞颐璟府项目燃气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合同内容及合同各方权利与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特订立本施工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鹏瑞颐璟府项目燃气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五和大道及澜清一路交界处。
3. 工程概况:项目为R2二类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57354平方米,容积率为5.0;计容建筑面积286770平方米,其中商业25000平方米,住宅250590平方米,公共配套11180平方米(含公交首末站、幼儿园、邮政所、便民服务站、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社区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体育活动场地、社区菜市场、文化活动室、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等);地下室面积为153444.20平方米(部分三层地下室)。
4. 颐璟府项目一期燃气工程,包含东西区地下室、东西区裙楼商业、东西区裙楼公配、幼儿园、西区全部塔楼、东区6A/6B/6C/6D栋塔楼的燃气工程以及东西区燃气干管至燃气公司指定接驳点(红线外)的燃气管道工程等。二期为7A/7B栋、8栋塔楼一层以上燃气工程。
5. 承包方式:招标图纸总价包干,包毛坯竣备验收和精装进场修改管道位置后多次验收、图纸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含进口部件的海关进口税、增值税、销售税、公司所得税及地方税)、包调试验收、包2年免费售后服务、包成品保护、包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施工水电费、保险费、配合费、包风险等全包方式。
6. 承包范围及内容:本分包单位必须按照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及本技术规范所列要求,提供所有设备、材料与装置的供应及安装、测试、试运行和维修,

以及与总包、监理以及其他分包单位的现场协调工作。工程必须经过完全测试、试运行且操作正常，并通过燃气集团及有关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验收。承包范围如有变动，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7. 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甲方确认的答疑、补疑、工程施工图及图说、设计变更、技术核定（洽商）、图纸会审纪要、中标通知书、招标书及其附件、工程投标书及附件、工程预算书等所确定的内容均属本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另有约定除外）。
8. 上述约定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外，甲方另行书面委托的其他工作内容。
9. 详细的承包内容分项见附件报价清单和设计施工图及设计说明。

第二条 工期

1. 具体开工和竣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

具体开工时间以工程部开工令时间为准，甲方工程部/项目部具有调整开发节奏的权力，乙方需无条件服从，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采取一切措施保证，不允许延误，并不得提出任何与此相关的费用要求。

2.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完成安装及调试验收，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要求完成而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迟一天，罚款 5000 元，且甲方保留向乙方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3. 非乙方原因以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工期拖延，经甲方代表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安装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的工期，合同工期不顺延。
4. 若乙方无理停工，未能积极及连续性施工或其它违反合同的情形，甲方可书面通知终止合同。乙方须补偿甲方因终止合同而蒙受的一切损失。
5. 甲方保留因考虑总体工程工序搭接而调整乙方的分项工程工期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而拒绝配合施工。
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中间交工或分阶段完成相关工程内容，其具体范围和完成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要求为准，乙方应当按甲方的书面通知要求完成或交付工程；乙方对甲方书面通知要求有异议的，应在收到通知后 3 日内书面提出，逾期未书面提出的，视为乙方同意甲方的通知要求；乙方按时提出书面异议的，甲方应考虑乙方的意见，并对原做出的书面通知要求做出适当调整，调

按照甲方标准执行，当各标准描述不一致时，按最高、最新标准执行。施工期间若甲方颁布新的验收标准，则按新颁布的验收标准执行，不予乙方任何补偿。

2. 燃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通气，确保一次验收通过。
3. 本工程所有设备、材料的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及产地必须与双方认可的报价清单中的产品对应一致。
4. 配合总包取得“深圳市双优工地”、确保“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级”。
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物业且经双方签字确认竣工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乙方负责对本工程免费保修二年，在保修期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6. 乙方应做好本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和处理。本工程竣工移交后，如因工程质量（包括但不限于漏水、渗水、爆管、倒塌、脱落、变形、开裂、损坏、松动、不能满足设计要求、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不能正常使用等）或材料设备质量原因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和赔偿。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原则

1. 本合同招标图纸总价包干，合同不含税价总价（小写）¥5,990,196.18元，增值税税率为9%，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贰万玖仟叁佰壹拾叁元捌角肆分，（小写）：¥6,529,313.84元。以下涉及合同价款处无特别约定的均为含税价。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总价包含包毛坯竣备验收和精装进场修改管道位置后多次验收、各类深化设计、供货、安装、调试及相关的人工、材料（主材和为实现效果而应二次重新设计定制的全部的构件，辅材，附料）、机械使用及进退场费、除主体脚手架外自身需使用的脚手架的搭拆、工期、赶工、质量、施工交叉、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含自身及第三方）、用水、用电、材料及设备的场内二次搬运/转运、场外运输及保险费、卸货费、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措施费、完工清理费、质量保修、后期服务费、防雷（含屋顶燃气管道的防雷）及防腐费、风险费、质检费、测量及复测费、验收费用、总包水电费、材料保管费、保险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

(本页为《鹏瑞颐璟府项目燃气工程合同》签字页)

甲方：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3年6月19日（由最后签署方签署）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鹏瑞颐璟府（一期）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五和大道与澜清一路交界处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地上:2063 户 地下: PE 管 DN63/366 米, DN90/241 米, DN110/346 米 PE 阀门, DN90/1 座, D110/1 座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52.931384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06 月 26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21-0215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p>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p> <p>1、场站燃气工程</p> <p>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p> <p>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p> <p>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p> <p>5、其它</p>		<p>地上、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设计内容</p>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备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备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备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4年5月31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成 员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松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谢雨清 谢雨清
	卢滨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卢滨
	查恒明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查恒明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u>12</u> 项, 经审查符合要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2</u> 项	共核查 <u>4</u> 项, 符合要求 <u>4</u> 项, 共抽查 <u>4</u> 项, 符合要求 <u>4</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8</u> 项, 符合要求 <u>8</u> 项, 不符合要求 <u>0</u>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 GB50028-2006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 CJJ94-2009			
	深圳市中低压燃气管道建设工程技术规程 SJG20-2017			
工程中存在的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名称: 鹏瑞颐璟府(一期)燃气工程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和设计内容的全部工作,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和相关专业规程, 经建设单位组织,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四家单位共同对该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 四家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谢雨清
注册号: 4407267-010
有效期至: 至2025年0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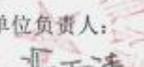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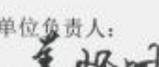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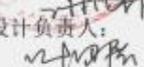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经理或建造师: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6.05.05

2.3 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u>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程</u>	
工程地点： <u>深圳市宝安区沙井空港新城国际会展中心北区展景路与展林路交汇处</u>	
发 包 人： <u>深圳市臻海置业有限公司</u>	
承 包 人： <u>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臻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空港新城国际会展中心北区展景路与展林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二类居住用地,建设用地面积 29665 m²,总建筑面积 161979.61 m²。本项目为 4 栋高层住宅楼和 1 栋幼儿园,分别为: 1 栋一单元自持租赁房建筑高度为 97.55m,建筑层数为地上 31 层,地下 2 层; 1 栋二单元普通商品房建筑高度为 98.95m,建筑层数为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 2 栋普通商品房建筑高度为 98.95m,建筑层数为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 3 栋一单元普通商品房建筑高度为 98.95m,建筑层数为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 3 栋二单元普通商品房建筑高度为 98.95m,建筑层数为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 4 栋安居型商品房建筑高度 77.95m,建筑层数地上 25 层,地下室 2 层; 5 栋幼儿园建筑高度 15.4m,建筑层数地上 3 层。最终指标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 合同范围

依据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程施工图》进行施工。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普通商品房、安居型商品房、自持租赁房、幼儿园、商业、庭院管网等的燃气管道系统的施工、市政接驳、办理接入开通、验收等相关手续。

(二) 合同主要内容

包括图纸深化、施工、采购、调试、验收、移交、成品保护、保修、第三方检测以及与工程建设密切相关的报批报建报审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负责燃气管道系统、设备、管线、阀门、标志桩等所有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等；
- 2.负责所有燃气管沟砌筑、土石方开挖及场地恢复等工作，并考虑相应成品保护施工措施；
- 3.负责燃气工程报批报建报审，按时通过燃气集团、燃气监理等相关部门的检测及验收，保证项目按时通气。
- 4.负责其它与项目施工有关的工作，包括图纸深化、绘制竣工图纸等，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工程承包范围、施工界面、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2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2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通过, 达到合格标准。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捌万贰仟零玖元陆角玖分(¥4282009.69 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3928449.26 元, 增值税金额¥ 353560.43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陆仟柒佰陆拾贰元贰角玖分（¥ 66762.2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贰仟（¥ 322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0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深圳市臻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4BEG1Q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

清湖路贤华名苑B栋22A及22B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展景路与展林路交汇处
建设单位	深圳市臻海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地上: 1448 户 地下: PE 管 DN160/17 米, DN110/94 米, DN90/138.5 米, DN63/164.5, 闸阀 DN160/1 座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28.200969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05 月 2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24-0515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p>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p> <p>1、场站燃气工程</p> <p>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p> <p>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p> <p>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p> <p>5、其它</p>		<p>地上、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设计内容</p>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齐备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齐备
2、构配件	
3、设备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齐备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p>审查结论</p> <p>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p>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成 员		深圳市臻海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李青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世伟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建军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核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共 12 项, 经审查符合要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 GB50028-2006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 CJJ94-2009			
	深圳市中低压燃气管道建设工程技术规程 SJG20-2017			
工程中存在的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名称: 云海臻府项目燃气工程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和设计内容的全部工作,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和相关专业规程, 经建设单位组织,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四家单位共同对该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 四家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湛贻涛
注册号: 4401870-103
有效期: 至2026年05月

<p>建设单位 (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1月24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p> <p>设计负责人: </p> <p>2025年1月24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p> <p>项目总监: </p> <p>2025年1月24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p> <p>项目经理: </p> <p>2025年1月24日</p>
--	--	--	--

3、项目负责人业绩

1. 近五年拟派项目负责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近五年拟派项目负责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所在地
1	云璞花园 1 栋燃气工程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437.71	深圳市龙岗区
2	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燃气工程	深圳市恩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86.80	深圳市盐田区

注：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仅统计前 2 项，按合同金额从大到小罗列。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并按要求提交反映上述情况的证明材料。

2.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2.1 云璞花园 1 栋燃气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flc - 2016.008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FBHT-施工-25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名称： 云璞花园 1 栋燃气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承 包 人：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合同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已于2022年11月5日与深圳市创城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签订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总价）合同（云璞花园1栋）》（简称“总包工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与分包人就上述总包工程中的施工专业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简称“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云璞花园1栋

分包工程名称：云璞花园1栋燃气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龙岗大道与富坪路交汇处）

建筑形态：商住综合体

建筑面积：1栋建筑面积23.2万平方米

结构形式：框剪结构，建筑高度住宅约160米，办公楼约180米

设计单位：深圳市森磊铭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顾问公司：弗思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吴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质监、安检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分包工程范围：云璞花园燃气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造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范围。

二、分包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48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5月9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以进场后审批为准。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2)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分包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双方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发包人己同意承包人将本分包工程发包给分包人, 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分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分包人承诺:

① 按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内容,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② 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本分包工程施工, 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③ 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 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④ 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⑤ 分包人承诺, 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 按时足额的向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 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⑥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⑦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分包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2) 本分包合同于 2024 年 1 月在 深圳 签订, 自承包人和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 后生效。

(3) 本分包合同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执 贰 份, 分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电话：0755-33529888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519456587@qq.com_____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M15F4BEG1

资质证书号码：D244664750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话：0755-23736463

传真：/

电子信箱：hcnv888@126.com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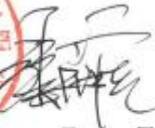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工程名称	云璞花园1栋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龙岗区坪地街道龙岗大道与富坪北路交叉口西北角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地上:1346户、100m³/h调压器2个、150m³/h调压器6个、300m³/h调压器2个。 地下: D160-45米、D110-77米、D90-156米、D63-50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森磊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65.717301万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29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22-1830
专业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5、其它		\ \ 已完成 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主任		深圳市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	张新成
		深圳市森磊铭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	刘新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刘峰
成员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总承包	刘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1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共核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行标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市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T51455-2023			
	《深圳市中低压燃气管道工程建设技术规程》GJG20-2024			
工程中存在问题： 已整改完毕。				

竣工验收结论：

云璞花园1栋燃气工程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5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5月20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25年6月5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2025年6月5日</p>
---	--	--	--

2.2 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燃气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 燃气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u>ESZY-BSYJ-2024-施工-00017</u>
项目名称:	<u>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燃气工程</u>
项目地点:	<u>深圳市盐田区半山云璟府项目</u>
发 包 方:	<u>深圳市恩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u>
承 包 方:	<u>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

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燃气工程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恩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合同内容及合同各方权利与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特订立本施工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燃气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半山云璟府项目。
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6,567.1 m²,总建筑面积 90,705.01 m²。本项目由 4 栋高层住宅(首层层高 5.9M、标准层层高 3M)、三栋多层住宅(层高 3M、3.6M)、一层商业(层高 5.4M)及公共配套、若干层半地下室(层高 3.9M,局部 5.4M)以及一层全埋的人防地下室(层高 3.8M)组成。
4. 承包方式:招标图纸总价包干,包毛坯竣工验收和精装进场修改管道位置后多次验收、图纸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含进口部件的海关进口税、增值税、销售税、企业所得税及地方税)、包调试验收、包 2 年免费售后服务、包成品保护、包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施工水电费、保险费、配合费、包风险等全包方式。
5. 承包范围及内容:本分包单位必须按照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及本技术规范所列要求,提供所有设备、材料与装置的供应及安装、测试、试运行和维修,以及与总包、监理以及其他分包单位的现场协调工作。工程必须经过完全测试、试运行且操作正常,并通过燃气集团及有关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验收。承包范围如有变动,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6. 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甲方确认的答疑、补疑、工程施工图及图说、设计变更、技术核定(洽商)、图纸会审纪要、中标通知书、招标书及其附件、工程投标书及附件、工程预算书等所确定的内容均属本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另有约定除外)。

7. 上述约定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外，甲方另行书面委托的其他工作内容。
8. 详细的承包内容分项见附件报价清单和设计施工图及设计说明。

第二条 工期

1. 具体开工和竣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
具体开工时间以工程部开工令时间为准，甲方工程部/项目部具有调整开发节奏的权力，乙方需无条件服从，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采取一切措施保证，不允许延误，并不得提出任何与此相关的费用要求。
2.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完成安装及调试验收，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要求完成而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迟一天，罚款 5000 元，且甲方保留向乙方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3. 非乙方原因以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工期拖延，经甲方代表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安装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的工期，合同工期不顺延。
4. 若乙方无理停工，未能积极及连续性施工或其它违反合同的情形，甲方可书面通知终止合同。乙方须补偿甲方因终止合同而蒙受的一切损失。
5. 甲方保留因考虑总体工程工序搭接而调整乙方的分项工程工期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而拒绝配合施工。
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中间交工或分阶段完成相关工程内容，其具体范围和完成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要求为准，乙方应当按甲方的书面通知要求完成或交付工程；乙方对甲方书面通知要求有异议的，应在收到通知后 3 日内书面提出，逾期未书面提出的，视为乙方同意甲方的通知要求；乙方按时提出书面异议的，甲方应考虑乙方的意见，并对原做出的书面通知要求做出适当调整，调整后乙方必须执行，不得再提出异议。
7. 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的各单位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并由相关单位参加的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若验收不合格或需要整改的，由乙方维修整改合格后书面通知进行重新验收，经甲方及相关单位重新验收并签字盖章确认合格的时间作为本工程实际竣工日期。
8. 甲方要求推迟约定的时间开工时，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时间，其他各项工期顺延，甲方不因此承担赔偿责任。

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物业且经双方签字确认竣工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乙方负责对本工程免费保修二年,在保修期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6. 乙方应做好本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和处理。本工程竣工移交后,如因工程质量(包括但不限于漏水、渗水、爆管、倒塌、脱落、变形、开裂、损坏、松动、不能满足设计要求、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不能正常使用等)或材料设备质量原因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和赔偿。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原则

1. 本合同招标图纸总价包干,合同不含税价总价(小写)¥1,713,763.27元,增值税税率为9%,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陆万捌仟零壹元玖角陆分,(小写):¥1,868,001.96元。以下涉及合同价款处无特别约定的均为含税价。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总价包含包毛坯竣备验收和精装进场修改管道位置后多次验收、各类深化设计、供货、安装、调试及相关的人工、材料(主材和为实现效果而应二次重新设计定制的全部的构件,辅材,辅料)、机械使用及进退场费、除主体脚手架外自身需使用的脚手架的搭拆、工期、赶工、质量、施工交叉、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含自身及第三方)、用水、用电、材料及设备的场内二次搬运/转运、场外运输及保险费、卸货费、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措施费、完工清理费、质量保修、后期服务费、防雷(含屋顶燃气管道的防雷)及防腐费、风险费、质检费、测量及复测费、验收费用、总包水电费、材料保管费、保险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及包含工期正常过程和延长过程中的材料和人工等物价上涨因素等完成本工程之所有费用。包干价在施工过程中无论何种原因均不做调整(合同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3.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单价及包干价部分均不予调整:
 - 3.1 因施工现场停电、停水、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二次搬运、成品保护、现场内及周边地下管线的安全保护费、现场周边建筑物安全保护费等由此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增加;

(本页为《鹏瑞半山云璠府项目燃气工程合同》签字页)

甲方：深圳市恩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泽坤

乙方：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姜怀国

签订日期：2020年3月25日 (由最后签署方签署)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工程名称	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主体工程（燃气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中青路旁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恩上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恩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地上：486户/8栋， 商业200m ³ /h调压器1台， 楼栋100m ³ /h调压箱4台； 地下：PE管De90/145米， De63/365米，PE球阀DN90/1 个；PE球阀DN63/1个。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868001.96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 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8日
施工单位	广东新钢建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施工许可证	2020-440308-70-03-01326404
专业分包 单位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5、其它		\ \ 已完成 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p>审查结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负责人: 徐铁 2021年6月26日 </div>	

工程质量评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12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不符合要求 1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行标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市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T51455-2023			
	《深圳市中低压天然气管道工程技术规程》SJG20-2024			
工程中存在问题： 已整改完毕。				

竣工验收结论：

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主体工程（燃气工程）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26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6月26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25年6月26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2025年6月26日</p>
--	---	--	---

7



4、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吕安娜	/	建造师注册证书	二级	粤 24420232 02314551	市政工程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技术负责人	郑日新	中级	工程师证书	中级	22170030 14120	市政路桥工程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质量负责人	张琴	/	质量员证书	/	24010306 00004854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安全负责人	刘建东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	/	粤建安 C3(2023)0 002788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安全员	韩静峰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	/	粤建安 C3(2021)0 121123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劳资专管员	姜天成	/	劳务员证书	/	24011400 00194131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预算员	龙小华	中级	造价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 [造]14204 400003382	安装工程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材料员	张会娟	/	材料员证书	/	24010400 00201845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资料员	谭佳励	/	资料员证书	/	250105000 0682514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施工员	姜怀秀	/	施工员证书	/	24010106 00198947	/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注：投标人至少需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主任、安全主任、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并提供上述人员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岗位证书、社保证明等。

2. 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2.1 项目经理——吕安娜

(1) 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28日-2026年0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吕安娜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7-09-24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14551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0-12至2026-10-11）

个人签名： 吕安娜

签名日期：2025.8.2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12日

(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0900444

姓 名: 吕安娜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9月2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1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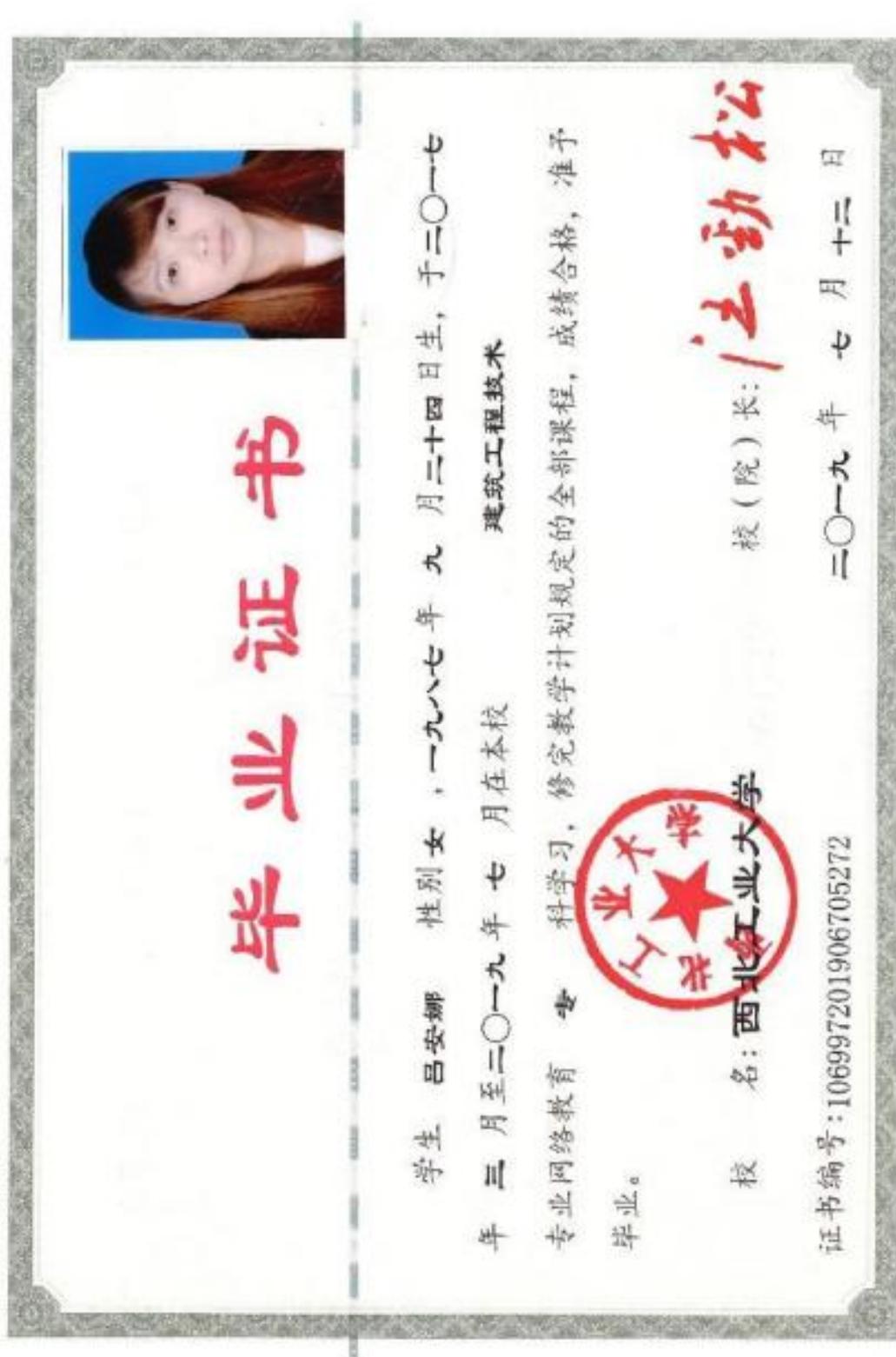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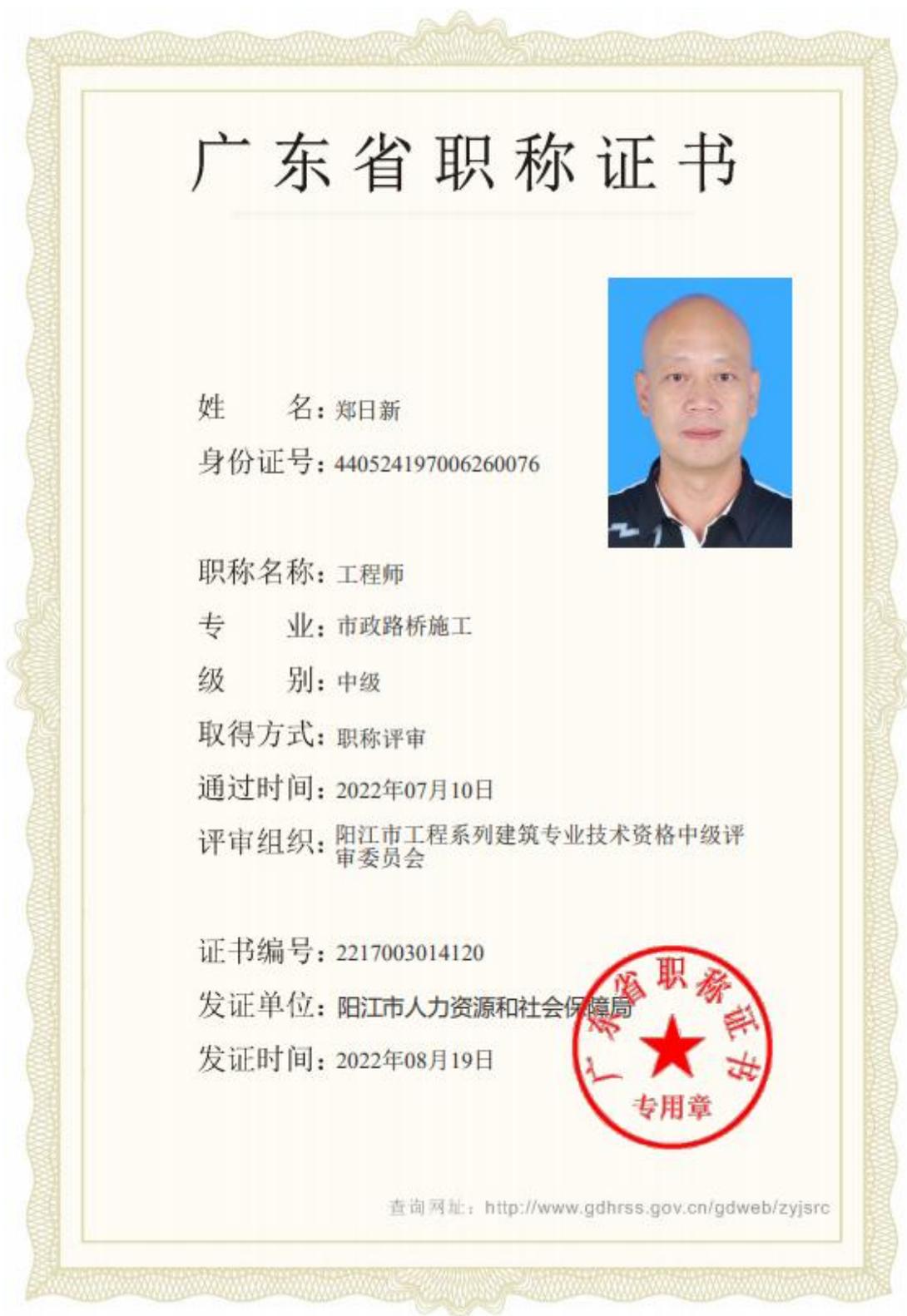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毕业证书



2.2 技术负责人——郑日新

(1) 工程师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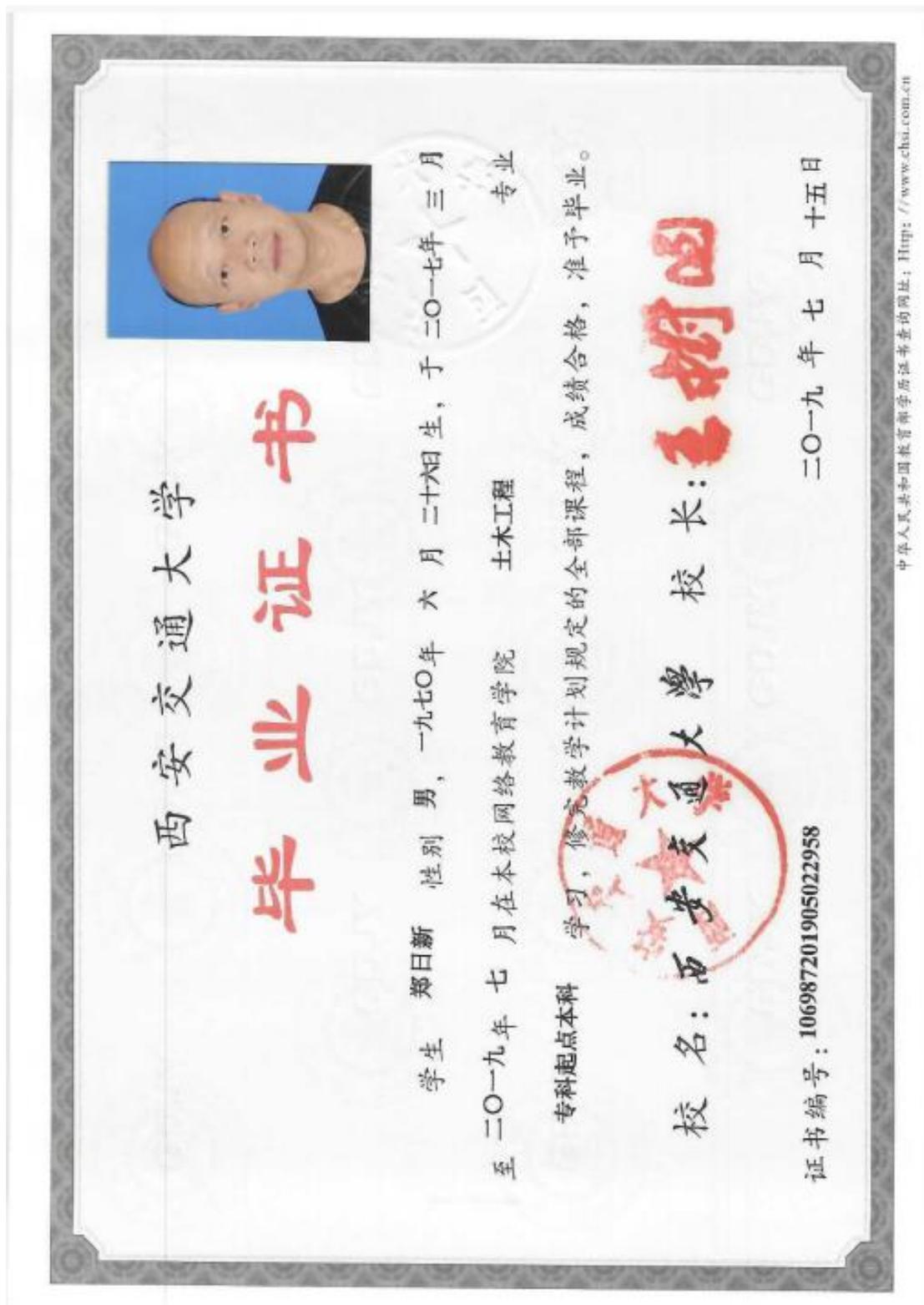


(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h2>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p>编号: 粤建安A (2017) 0005695</p>	
姓 名:	郑日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0年06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7月3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02日 至 2026年07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毕业证书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郑日新 性别 男, 一九七〇年 六月 二十六日 生, 于 二〇一七年 三月
至 二〇一九年 七月 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 毛树国

证书编号: 106987201905022958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 身份证及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日新 社保电脑号: 618857598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0062600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045844 缴费基数: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300458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0.04
2025	10	300458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0.04
2025	11	300458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0.04
合计			2201.44	1100.72			303.0	101.01			101.01		30.24	6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ec13382cn)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458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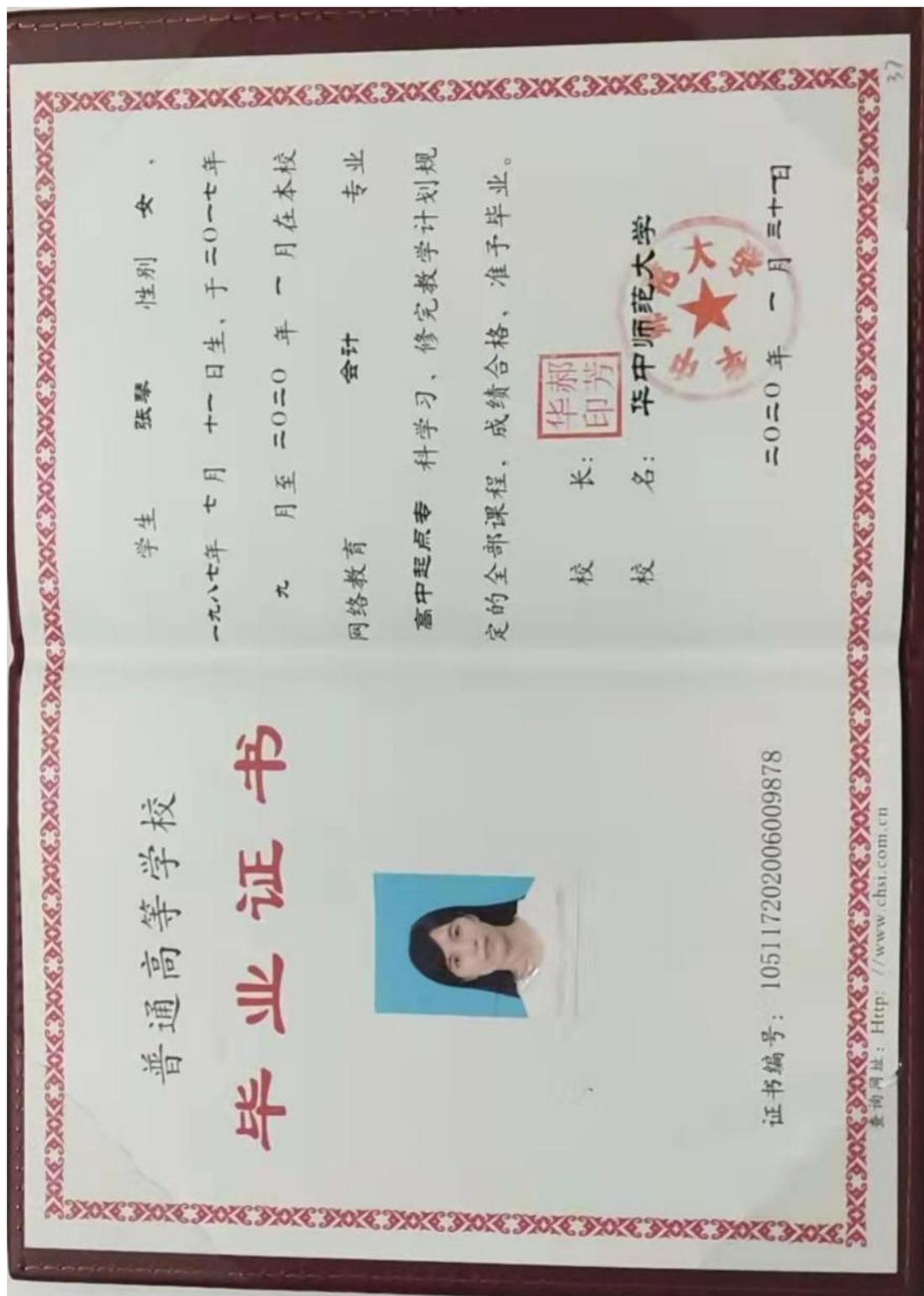


2.3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张琴

(1)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身份证及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琴 社保电脑号: 609327234 身份证号码: 45080219870711318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045844 打印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300458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6.04
2025	10	300458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6.04
2025	11	300458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6.04
合计			2201.44	1100.72			303.0	101.01			101.01		6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ec1488eeg)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458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刘建东

(1)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2788	
姓 名:	刘建东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1年01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2月2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2月28日 至 2026年02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2月28日



(3) 毕业证书

河南省党校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验印机关盖章)

豫干教字 0721001826 号
校证字 0521001826 号

刘建东同志,自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
在我校函授本科经济管理专业班
修业期满,考试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校



校长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身份证及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建东 社保电脑号: 809346685 身份证号码: 4112231971010975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045844 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300458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5	5.04
2025	10	300458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5	5.04
2025	11	3004584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5	5.04
合计			2201.44	1100.72				303.0	101.01			101.01		30.24	60.48		1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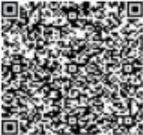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dec1440f1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458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安全员——韩静峰

(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121123	
姓 名:	韩静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10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0月08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08日 至 2027年10月0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 毕业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韩静峰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十月四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三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批准文号：粤府函【2000】356号

证书编号：139435202006100615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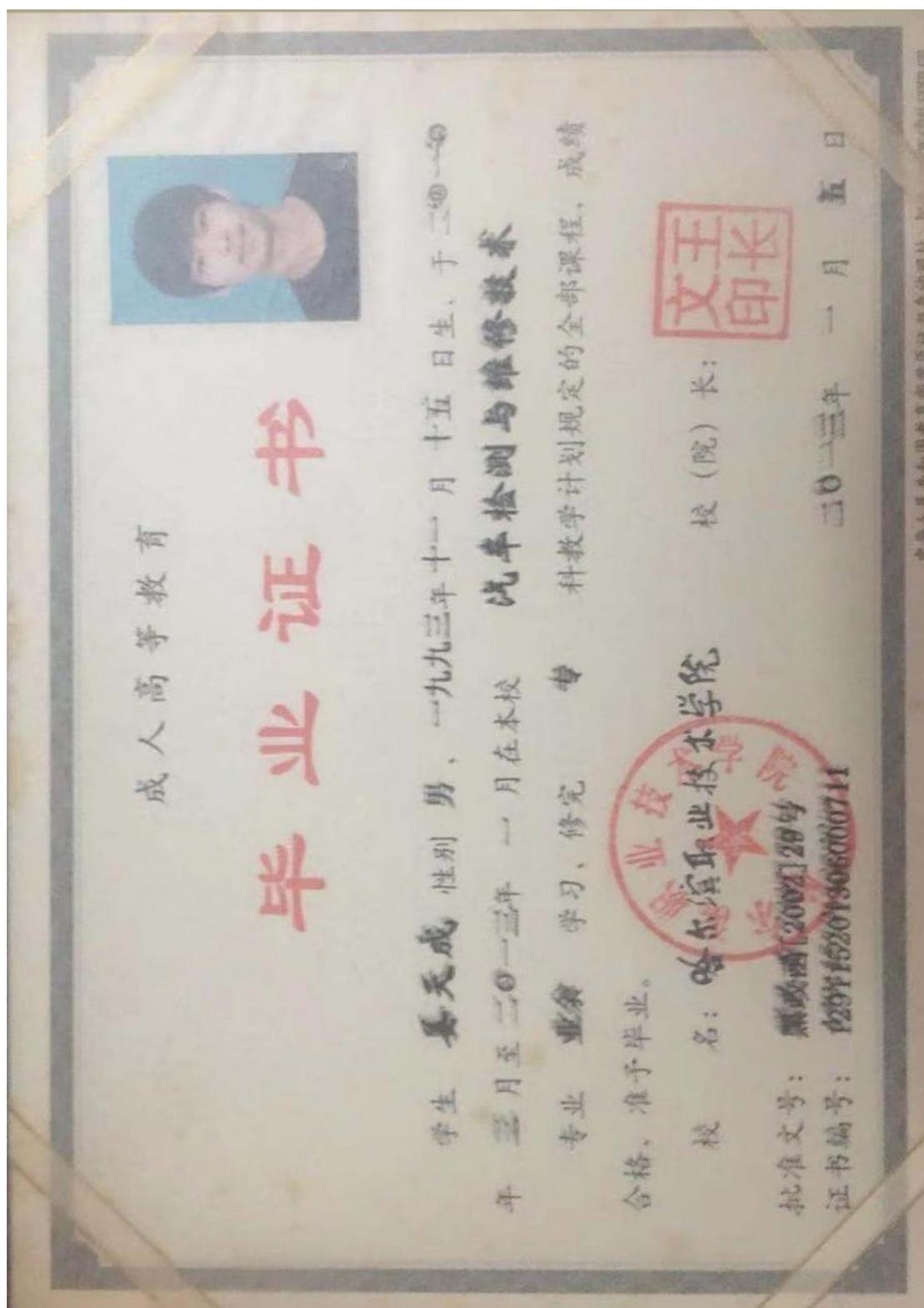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2.6 劳资专管员——姜天成

(1)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2) 毕业证书



2.7 预算员——龙小华

(1)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姓 名: <u>龙小华</u> 身份证号码: <u>362402197810010519</u> 性 别: <u>男</u> 专 业: <u>安装工程</u> 聘 用 单 位: <u>深圳市华诚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4204400003382</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0</u> 年 <u>11</u> 月 <u>10</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0</u> 年 <u>11</u> 月 <u>10</u>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d style="width: 50%; 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r>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龙小华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0 年 11 月 10 日 </td> </tr> </table>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龙小华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0 年 11 月 10 日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d style="width: 50%; 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r>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td> </tr> </table>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龙小华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0 年 11 月 10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2028年 11月 09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 龙小华

证件号码: 362402197810010519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10月

专 业: 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7日

管理号: 201910045440000654



(2) 毕业证书



2.8 材料员——张会娟

(1)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2) 毕业证书



2.9 资料员——谭佳励

(1)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2)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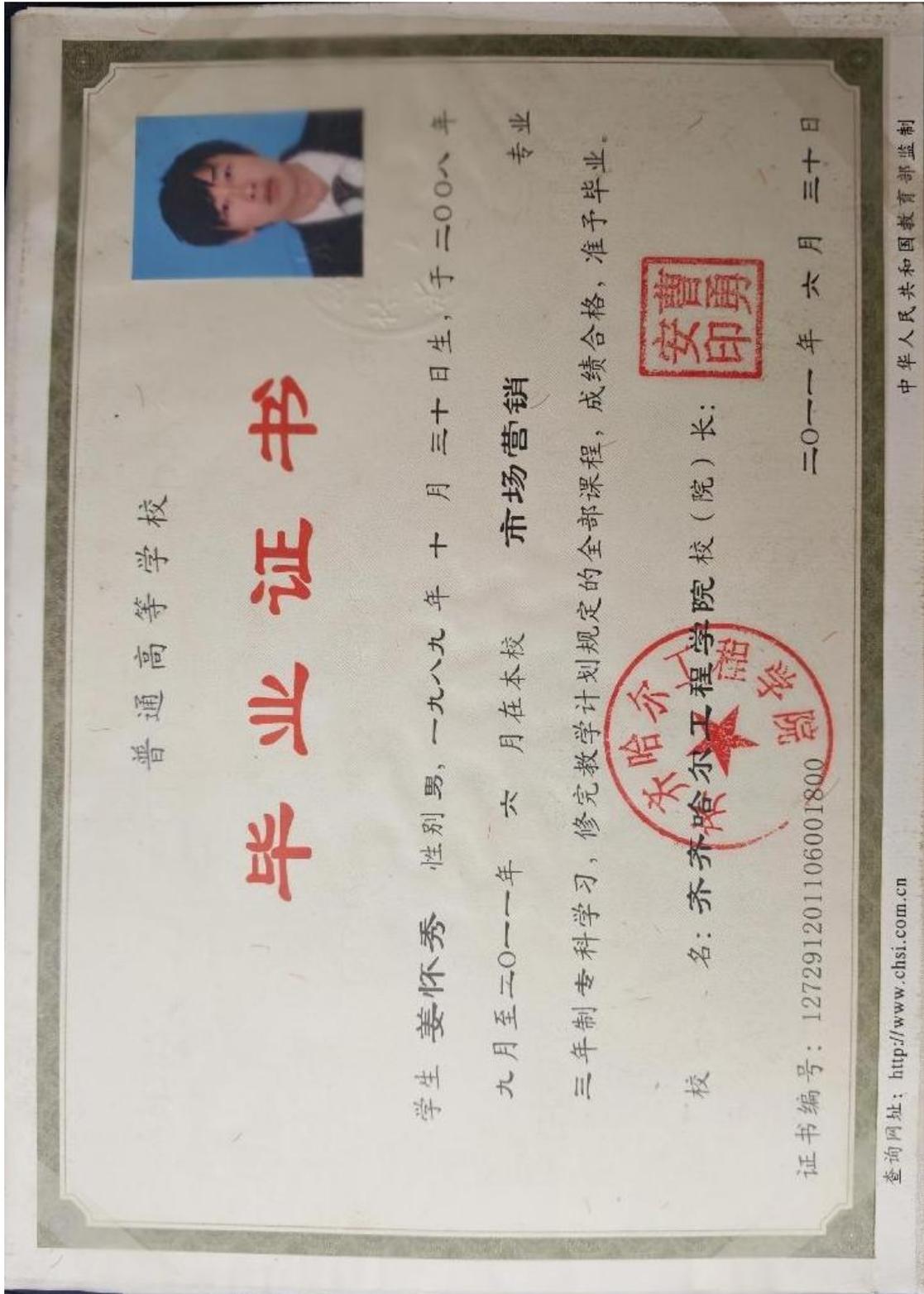


2.10 施工员——姜怀秀

(1)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2) 毕业证书



5、获奖情况

1. 近五年投标人企业获奖情况表

近五年投标人企业获奖情况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名称	获奖时间
1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项目燃气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年12月
2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一次发包工程造价50万元以下项目(2020-2022年度)施工承包资格补充(主选)	2022年度优秀工程建设承包商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
3	吉林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光华路)燃气管道迁改工程	吉林市标准化管理示范项目奖项	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0月
4	明湖国际细胞医学产业园燃气工程	建筑工程优质结构	济南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生产协会	2021年6月
5	百步横港中心幼儿园燃气工程	钱江杯奖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浙江省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	2023年

注：只统计燃气管道类工程奖项。

2. 获奖情况证明材料

2.1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项目燃气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2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一次发包工程造价 50 万元以下项目（2020-2022 年度）施工承包资格补充（主选） 2022 年度优秀工程建设承包商奖



2.3 吉林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光华路)燃气管道迁改工程 吉林市
市标准化管理示范项目奖项



2.4 明湖国际细胞医学产业园燃气工程 建筑工程优质结构



2.5 百步横港中心幼儿园燃气工程 钱江杯奖



